

# 北京市公安局治安管理总队

## 养犬管理项目-文明养犬宣传项目商务合同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之规定，本合同当事人在平等、自愿的基础上，经协商一致，签署本合同。

甲方：北京市公安局治安管理总队



乙方：北京社会广告传媒有限公司



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：刘东  
(签字或签章)

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：王海峰  
(签字或签章)

日期：2025年6月26日

日期：2025年6月26日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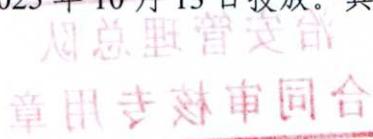
甲方: 北京市公安局治安管理总队  
地址: 北京市西城区新康街甲一号  
联系人: 项宇轩  
联系方式: 13699218663

乙方: 北京社众广告传媒有限公司  
地址: 北京市通州区中山大街 59 号院 1 号楼 29 层 2905  
联系人: 肖乐鹏  
联系方式: 13911462058  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: 911102285568023246  
开户行: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城市副中心分行营业部  
银行账号: 110940259010801

## 第一条 服务内容

### 一、地铁扶梯面板广告投放项目

- 1.媒体形式: 北京地铁扶梯媒体(面板)
- 2.投放站点: 拟在北京地铁 1/2/5/6/7/8/9/10/15/S1/昌平线投放地铁扶梯(面板)广告, 要求在 36 个重点地铁站或换乘地铁站(最终地铁站需经甲方确认)进行投放, 需综合考虑站点选择的科学性和合理性。
- 3.规格及材质: 地铁扶梯(面板)广告为单梯单面板、双梯单面板、双梯双面板、双梯三面板四种, 材质为车贴广告, 面板尺寸为: 80cm×360cm、30cm×360cm(具体尺寸以面板实际尺寸为准)。
- 4.投放时间: 拟于 2025 年 9 月 15 日至 2025 年 10 月 13 日投放。具体投放



时间以甲方要求为准。

5. 投放周期：乙方需在 7 月 20 日前完成所有广告的安装、发布期内须有专人进行值班维护安全，随时响应突发情况。

## 二、文明养犬融媒体运维项目

### (一) 运营维护依法文明科学养犬融媒体宣传平台

1. 乙方运营“北京文明养犬人”微信、微博、抖音、今日头条、视频号 5 个媒体公众账号。每月不少于 12 次采集和编发依法文明养犬宣传内容的图文、音画、视频等内容。

2. KPI 要求：融媒体平台总粉丝数达到 60 万人，总阅读量达到 700 万次。

### (二) 编辑印刷《文明养犬人》杂志

1. 每季度编辑制作 1 期杂志，印刷 2000 册；全年 4 个季度，共制作印刷 8000 册；

2. 制作电子杂志上线，植入融媒体平台发送。

### (三) 组织开展融媒体推广宣传活动

1. 在融媒体平台组织 4 次线上依法文明养犬宣传互动；

2. 重点城区组织 10 场进社区宣传推广落地活动。

## 三、文明养犬进社区宣传项目

甲方委托乙方在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5 年 11 月 30 日。期间，按以下要求提供活动策划和执行等服务工作。

活动名称：文明养犬进社区

活动主题：依法、文明、科学养犬

地点范围：甲方将根据实际工作需要提出开展活动地点，乙方配合执行开展文明养犬进社区宣传活动。

活动场次：60 场。

活动时间：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5 年 11 月 30 日

活动成果：提供活动现场图片和音视频资料，并提供协办街乡镇社区、村（居）委会的活动确认回执。

#### **四、文明养犬社区楼宇电子屏广告投放项目**

2025 年以依法、文明、科学养犬为主题宣传内容，甄选北京市重点社区 4700 块电子屏进行广告投放。乙方负责广告的排版、上下刊、更换、维护等。

##### **1.媒体形式**

社区楼宇电子屏广告

##### **2.媒体规格**

楼宇电子屏规格为：20 寸、22 寸、24 寸、25 寸、28 寸、32 寸等。（具体以实际点位投放为准）。

##### **3.工作内容**

本项目工作内容包括广告内容的编辑、格式调整、播放等工作，投放期结束后提供刊播报告。

##### **4.投放周期**

广告投放时间为 1 周，每块电子屏日播 300 次。具体投放时间以甲方要求为准。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5 年 11 月 30 日前完成。

#### **五、文明养犬宣传品制作项目**

乙方需向甲方提供文明养犬宣传品等货物，具体货物名称、型号、数量等如下：

2025 年文明养犬宣传品设计制作			
序号	名称	数量	备注
1	办公文创品	500 个	文创品类（含充电宝、蓝牙音响、写字灯、保温水杯、榨汁杯、抱枕、拉杆购物车等，种类不少于 7 种）
2	创意宣传品	800 个	宣传品类（含小风扇、防晒雨伞、玩具公仔、披肩毯、手机支架、毛毡包、速干巾等，种类不少于 7 种）
3	犬类用品	1700 个	犬类用品（含犬水壶、犬链、拾便器、犬食盆、犬梳子等，种类不少于 5 种）
含税、含运输、含 logo 定制			

文明养犬宣传品具体种类、数量以甲方最终实际需求为准。项目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5 年 11 月 30 日前完成。

## 第二条 服务费用支付方式

### 一、服务费用及期限

合同金额合计价格为人民币 2324250 元整，(大写贰佰叁拾贰万肆仟贰佰伍拾元整)。

服务期限：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。

### 二、支付方式

1. 甲方分三次向乙方支付款项。

2. 甲方于签订合同之日起 15 日内，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的 50%，

即人民币 1162125 元整 (大写：壹佰壹拾陆万贰仟壹佰贰拾伍元整)。

3. 甲方于 11 月 30 日前，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 40%，

即人民币 929700 元整 (大写：玖拾贰万玖仟柒佰元整)。

4. 甲方于合同终止后，对乙方服务进行全面验收，验收合格后 15 日内，向乙方据实支付剩余合同款，甲方最终支付金额不超过合同总价，即人民币 232425 元整 (大写：贰拾叁万贰仟肆佰贰拾伍元整)。

5. 甲方付款前，乙方需向甲方提供与甲方所付金额相等的正规发票。

6. 本合同约定的付款期限及付款方式、付款额度等以甲方获得经费审批为准，因经费未及时审批及拨款的不视为甲方违约。

### **第三条 服务形式、广告样稿及广告内容**

#### **一、服务形式**

服务包括地铁扶梯面板和社区楼宇电子屏广告的设计、制作、发布、巡视、维护，文明养犬融媒体平台内容的编辑制作发布、文明养犬人杂志的编辑印刷、开展融媒体平台线上线下推广活动，开展文明养犬进社区活动，设计制作文明养犬宣传品。

**各项目履约结束后均提供项目结案报告。**

#### **二、广告样稿及广告内容**

1. 甲方应提供必要的广告设计需求及素材给乙方，乙方应设计出符合甲方宣传需求的广告稿件。

2. 乙方应提前五个工作日将设计稿件提交甲方审核，甲方应于广告实际发布日前 5 个工作日确认相关稿件，乙方依据甲方确认的样稿制作广告小样，并根据甲方已签字确认的广告小样作为广告发布的标准进行发布。如乙方未能按时提供设计稿件，导致上刊延期的，乙方负责；如甲方未能在广告发布日前 5 个工作日内确认样稿从而导致乙方未能按期上刊，甲方负责。

3. 合同双方在确定了所采用的广告样稿后，未经双方同意，任何一方不得随意改动。由于单方变动所造成的损失由责任方承担。

4. 根据地铁和社区上刊的特殊性，各站点以实际上刊日期为准。

### **第四条 双方权利和义务**

#### **一、甲方权利义务**

1. 甲方应向乙方提供项目相关的资源和执行便利，应对乙方在项目实施中的宣传尺度和力度进行把关，提供相关的业务指导和宣传材料，所有产品及内容需经甲方审核同意后方可制作或发布，所有文明养犬进社区宣传活动需经甲方审